

证券代码：873105

证券简称：迪飞达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迪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2 月 3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苏州迪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万礼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及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,95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；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联交易》议案：

1. 议案内容：

江苏迪飞达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迪飞达电子”）为公司关联方，因公司业务规模扩大，公司销售商品给迪飞达电子金额约为 500 万元，采购商品及原材料金额约为 1200 万元，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4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的 96.55%，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45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万礼、吴晓东、陈建权和万文卫系与本议案有关联关系的股东，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迪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苏州迪飞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31 日